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聘任总经理、 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情况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文江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辞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辞职后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文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文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104,041,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7%，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谭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谭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杨文江先生在担任总经理，谭骅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总经理、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谭骅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或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谭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法人章变更等工商登记备案事项。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9日

附件：

谭骅先生简历

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和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广州花都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5月起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谭骅先生荣膺《新财富》金牌董秘名人堂称号。

谭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